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17日以 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 六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议案等资料。2025年10月24日下午15:30,第八届监 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宝应县苏中路1号公司宝胜会议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 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戚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 《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就以下事项进行审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 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 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 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 监事会职权。

鉴于以上情况,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 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 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宝胜 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基于当前公司业务发展和实际经营需求,并结合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前期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公司拟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作出优化调整。调整后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67,770.00 万元,较调整前增加 27,920.00 万元。相关交易有利于根据各方的资源优势合理配置资源及提高生产效率。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交易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关联董事戚侠、王学柏履行了回避义务,未参与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

为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改善经营性现金流,公司拟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账款债权及其附属权益(如有)作为基础资产转让给合格证券公司或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等机构设立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专项计划拟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采用单期或储架发行方式(实际以交易所最终批准为准),根据公司资产和资金需求情况以及资本市场情况择机发行,专项计划的具体规模及存续期限以专项计划的成立公告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